

河南中原拍賣

中國書畫(二)





丁巳年秋
於西名居



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

2011年迎春中國書畫拍賣會

中國書畫（二）

預展時間

2011年1月7日（星期五）9：00—18：00

2011年1月8日（星期六）9：00—18：00

拍賣時間

中國書畫（一）2011年1月9日（星期日）上午 9：30

中國書畫（二）2011年1月9日（星期日）下午 1：30

中國書畫（三）2011年1月9日（星期日）下午 3：30

中國書畫（四）2011年1月9日（星期日）下午 5：30

預展地點

河南省鄭州市豐樂路38號弘潤華夏大酒店1號樓7樓美術館

拍賣地點

河南省鄭州市豐樂路38號弘潤華夏大酒店2號樓5樓多功能大廳

現場電話 0371-63601155

13673992149 15138346666 15093261779

網上預展：雅昌藝術網

圖錄費用：500元/套

公司地址：鄭州市豐產路21號SOHO世紀城西座10F

電話：0371-63691711 63691721 65786139

網址：<http://www.zy-pm.com>

郵箱：hnzyym@163.com

敬請注意

IMPORTANT NOTICE

- 1) 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舉辦拍賣活動均依據本圖錄中所附之拍賣規則進行, 參加拍賣活動的相關各方必須仔細閱讀并予以遵守。
- 2) 委托競投授權書附于本圖錄之中。
- 3) 參加本公司拍賣會的競買人請在辦理競投登記手續時出示身份證并交付**保證金人民幣伍萬元整 (RMB50,000)**。
- 4) 若競投成功, 買受人須自成交日起七日內向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落槌價百分之十的酬金及其它各項費用, 并領取拍賣品 (搬運費, 運輸保險費用, 出境手續費自理)。超過七日提貨的, 須支付落槌價12%的備金。上述保證金只可抵作所購貨款, 若有余額或未能購得競買品, 則無息相應返還。
- 5) 競買人須妥善保管自己的競投號牌, 謹防丟失。未經本公司書面同意, 競買人不得將自己的號牌出借他人使用。否則競買人需對他人使用其號牌競投拍賣品的行為承擔全部法律責任。
- 6) 本公司建議各位買家在預展期內認真查看拍品原件。公司任何工作人員對任何拍品之口頭評述不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拍賣規則

總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拍賣法》及有關法律、法規、條例及境內實際情況制定。

第二條：
本規定適用買家和賣家。為此，參加本公司拍賣活動的買家和賣家必須仔細閱讀以下條款，並對自己所執行規則之行為負責。

第三條：
對規則以外之疑問、特殊問題及未盡事宜，本公司有解釋之權利。

第四條：
在執行本規則過程中所涉及的各方之間如發生爭議，應向中國法院提起訴訟或提請中國仲裁機構予以仲裁。

關於買家的主要條款

一、買家

第五條：
買家應是本公司認可的最高出價人。

第六條：
每名競投人應在拍賣之前憑護照或身份證辦理登記手續，並領取號牌，否則不視為正式競投人。

第七條：
每名買家之代理人需憑買家之委託代理函及本人護照及身份證到本公司辦理代為競投登記手續，否則被視為買家本人。

二、對拍賣圖錄及拍賣品的說明

第八條：
公司在拍賣日前編印的圖錄或以其它形式對任何拍賣品的作者、來歷、年代、尺寸、質地、印款、裝裱、歸屬、真實性、出處、保存情況、估價等方面的介紹，僅供買家參考，不代表本公司的任何擔保。

第九條：
因圖片和印刷造成圖錄作品的色調、層次等與原作如有誤差，應依原作為準。

第十條：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文物保護法》和國家有關規定限制出境的拍賣品，將在圖錄中以“*”符號註明。

第十一條：
買家應在拍賣日前預先對競投之拍賣品原件進行試驗，對預競投的拍賣品的實際情況進行了解，並對自己競投某一拍品之行為承擔法律責任。

三、備金

第十二條：
買家成功投得拍賣品後，應付給本公司成交價10%的備金及其它應計費用，並承認本公司按規則向賣家收取的各項費用。

四、付款及領取拍賣品

第十三條：
買家一經成功投得拍賣品，應當場簽署成交確認書，在付清全額購價款項之後，即獲得拍賣品之所有權，領取拍賣品。成交價五萬元（人民幣）以上的拍賣品，如買家一次性付款確有困難，應當場繳付不少於成交價30%的定金，其於款項從拍賣日計起七日內一次付清，方可領取拍賣品。逾期未付清全款應視為拍賣品未售出，定金及備金概不退還買家。

第十四條：
所有款項應以本公司指定的貨幣支付，異類貨幣按拍賣日前一工作日中國銀行外匯牌價的相關匯率折算。買家所支付的該種貨幣兌換成人民幣所引起的銀行手續費均由買家承擔。

第十五條：
各種貨幣兌換表由本公司在拍賣場內公布。現場使用的貨幣兌換器所顯示的數字，僅供買家參考。

第十六條：

買家須在拍賣品出售七日內辦理提貨手續。因逾期造成該拍賣品在本公司的一切搬運、儲存及其它費用均由買家支付，且買家應承擔由此引起的一切經濟損失責任。

第十七條：
本公司僅提供簡易包裝，買家自行包裝時對原物如有損壞由買家自負。此外，對於由本公司買家推薦的包裝及托運公司所造成的一切損失，本公司不承擔責任。

第十八條：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文物保護法》和國家有關規定限制出境的拍賣品，本公司不負責辦理任何出境手續。

五、拍賣品出售後的責任

第十九條：
買家付清全額買價款項後即對已購拍賣品負有全責，即便該拍賣品仍由本公司保存。在保存過程中的任何毀損由買家承擔。

六、對久不付款或不領取已購拍賣品的處理

第二十條：
買家久不付款（三十五天之後）或久不領取已購拍賣品（付清貨款三個月後），本公司無需通知買家而有權採取以下措施：

- (一) 向法院控告買家違約並要求賠償損失和支付訴訟費；
- (二) 撤銷本公司向同一買家售出的該件或任何其它拍賣品的交易，或暫時扣留本公司向同一買家售出的任何其它拍賣品，扣留期間的一切費用由買家支付。直至買家履行條款規定的義務；
- (三) 有權以公眾傳播媒介的形式公開點名譴責違約者及其違約行為；
- (四) 將拍賣品以任何方式出售。如再出售後所得不足買家應付購買價款項部分，由買家補足給本公司；如再出售後所得扣除買家購買價款項及與其有關的各項合理費用後有盈餘，同樣應歸屬買家；
- (五) 有權要求買家支付因延期或拒絕付款造成的利息損失。利息損失按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期利率標準計算。

七、擔保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任何人或代理人用任何方式對拍賣品所作的介紹、描述及評價屬參考意見，不表示本公司對拍賣品的任何擔保。

第二十二條：
同時具備如下條件，本公司可考慮撤銷交易 向買家悉數退款。
(一) 從拍賣日起二十一日內，買家向本公司提出書面報告，指出該拍賣品為贗品；
(二) 收到書面報告後十四日內，本公司收回該拍賣品，該拍賣品必須保持拍賣當日原狀；
(三) 買家提出的依據能令本公司確信該拍賣品為贗品，同時買家又擁有該物品無可置疑的所有權和轉讓權。
(四) 該拍賣品確係本公司出售。

第二十三條：
如有下列情況之一，買家即失去與本公司交涉之權利。
(一) 刊登拍賣品圖錄的說明符合當時專家普遍接受的意見或已清楚表明這類意見有爭議。
(二) 只能夠用科學方法證明該拍賣品為贗品，而該科學方法是在拍賣品圖錄出版後才被普遍使用，或僅能用某種方法證明該拍賣品為贗品，而該種方法的使用費用昂貴，不合實際或可能對拍賣品造成損害。
(三) 原買家的所有權利轉讓或未持有原發票。

八、委托競投

第二十四條：
買家應親自出席拍賣會，如不能出席，可採用書面形式委托本公司代為競投，但對代表競投過程中所出現的過失或疏忽或無法代為競投，本公司及其職員概不負責。

第二十五條：
委托本公司競投者，應在拍賣三日前與本公司簽定委托競投協議，並將欲競投拍賣品最高估價的30%款項作為保證，於拍賣三日內繳納本公司，並在競投成功後七日內付清餘款。

第二十六條：
如兩人或兩人以上以相同委托價競投成功，則以最先與本公司簽定委托競投協議者為成功競投者。

第二十七條：

拍賣規則

如本公司在買家委託價內未能成功競投，則於拍賣日後七個工作日內向委託人如數返回其保證金，不收取任何服務費。

關於賣家的主要條款

一、本公司的決定權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有權自行決定下列各項事宜：

- (一) 某拍賣品是否適合由本公司拍賣，以及拍賣地點、拍賣日期、拍賣條件、拍賣方式；
- (二) 以各種形式對任何拍賣品作任何內容的描述；
- (三) 在實際拍賣日前的任何時間撤回拍賣品以及修訂底價。

二、保證及賠償

第二十九條：

賣家在委託本公司拍賣時，必須提供本公司認為有效的個人身份證明，並與本公司簽署委託拍賣書。

第三十條：

賣家從境外將物品帶入境內委託本公司拍賣交易時，必須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關封，否則視為無效。

第三十一條：

賣家必須向本公司及買家保證對委託出售的拍賣品擁有所有權，並在該拍賣品上沒有設定任何債權。賣家必須對從委託本公司拍賣之日起所引起的有關拍賣品所有權的一切糾紛承擔法律責任，並對由此造成本公司的經濟損失和名譽損失予以賠償。

三、底價

第三十二條：

所有拍賣品均設有底價，底價由賣家與本公司共同協商，書面確定，底價數目以人民幣表示。底價數目一經雙方確定，賣家如需更改，須先徵得本公司同意。本公司有權以低於底價10%以內的價格售出。

四、備金及其他費用

第三十三條：

除賣家與本公司另有協議外，賣家向本公司支付的備金應為實際成交價的10%。未成交的拍賣品，賣家應以底價的5%付給本公司做為服務費。

第三十四條：

賣家承認本公司按規則向買家收取的各項費用。

五、保險

第三十五條：

除賣家另有指示外，所有拍賣品均自動受託於本公司進行投保，保險有效期至買家應付款到期之日止。

第三十六條：

賣家應支付相當最高競投價1%的保險費。

第三十七條：

如賣家書面告之本公司無需投保該拍賣品，則風險和責任及造成的損失由賣家自負。

第三十八條：

因蟲咬和天氣情況而對原作造成毀損，以及任何原因造成的鏡架或玻璃的損壞，本公司不負責任。

六、出售收益支付

第三十九條：

買家向本公司悉數付清購買價款項之後，本公司應在三十五天內將出售收益扣除備金及各項費用後支付給賣家，但應須在買家無違約或提出異議的前提下方可執行。

第四十條：

如三十五天屆滿，本公司仍未收到買家的全部購買價款項，付款期將順延至收到買家支付的全部購買價款項後的七個工作日內。

第四十一條：

除非雙方另有協議，本公司向賣家支付拍賣收益的貨幣一般為人民幣。

第四十二條：

如賣家所得的拍賣收益，須向政府納稅，則由賣家負責。

七、撤回拍賣品的收費

第四十三條：

賣家可在拍賣前任何時間撤回其拍賣品，但撤回拍賣品時，該拍賣品已列入的圖錄或其它出版物如已開始印刷，則應支付該拍賣品底價20%的款項，並支付其它費用，如圖錄或其它出版物尚未印刷，也需繳納該拍賣品10%的款項並繳納其它費用。

八、對未能售出之拍品的處置

第四十四條：

如拍賣品未能出售，賣家應在本公司取貨通知之日起兩個月內（以郵戳為準）領取該拍賣品，費用自理。在領取期限屆滿後，本公司有權按本公司認為合適的價格，採取任何方式出售該拍賣品，且有權從出售收益中扣除賣家應付的各項費用以及其它一切合理費用後，將餘款付給賣家。

第四十五條：

超過兩個月賣家未能領取其拍賣品，此後如發生意外事故，由賣家自行承擔責任。如賣家要求本公司協助退還其拍賣品，應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退還之費用及風險由賣家負責。除非特別指明並負擔保險費外，一般在運輸中不予投保。

本公司的其它權利義務

第四十六條：

本公司作為買家和賣家的代理人，願竭誠為買賣雙方提供服務，但對買家或賣家的任何違約行為不承擔責任。

第四十七條：

本公司有權拒絕任何競投價，決定提高競投價，在出現爭議時將拍賣品再次拍賣。

第四十八條：

本公司有權撤銷或分拆拍賣品，合並任何兩件或兩件以上的拍賣品。

第四十九條：

本公司有權在拍賣前對拍賣品進行展覽，出版或發表圖錄、文告，但本公司及其職員或其代理人不對其意見的準確性（包括作品真偽）承擔任何責任。

第五十條：

本公司有權決定底價，有權決定拍賣時計價的貨幣。

第五十一條：

本公司有權平息拍賣中的任何爭議。

第五十二條：

本公司有義務為交易雙方保守秘密，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和本公司的業務規則維護買賣雙方和本公司的利益不受侵害。

定義

第五十三條：

本規則各條款內，下列詞語具有以下含義：

- (一)“本公司”指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
- (二)“各項費用”指本公司在保險、插圖說明、包裝運輸等方面的收費。
- (三)“成交價”指拍賣師落槌決定將拍賣品售予買家的價格。
- (四)“購買價”指成交價加備金及買家因不履行義務而應支付的費用。
- (五)“估價”指在拍賣品圖錄說明文字之後標明的拍賣品估計售價。估價在拍賣日前較早時間估定，並非確定之售價。
- (六)“底價”指賣家提出並與本公司協商後，書面確定的拍賣品最低售價。

版權所有

未經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事先許可，不得以任何方式或手段，通過電子、機械、影印、錄像或其他方式對文件圖版等任何部分進行復印、儲存於可檢索系統或進行傳送。

圖錄購買及索取處

河南中原拍賣2011迎春中國書畫拍賣會

錦昌畫廊

地址：北京市宣武區琉璃廠西街60號
電話：010-83161190

泰文樓畫廊

地址：北京市宣武區琉璃廠西街57號
電話：010-63158199

華馨堂

地址：天津市鼓樓商業街北街東二樓NE-223號
電話：022-27331757

靜安書畫院

地址：上海市大木橋路88號
電話：021-54960875

一松堂

地址：南京市邁皋橋長營村15號長營小區1棟50
電話：13905147000

江南美術館

地址：江蘇常州小東門路166-68號
電話：0519-88898965

張家港美術館

地址：江蘇張家港美術館
電話：13706227361

抱虹畫廊

地址：浙江省金華市抱虹畫廊
電話：13857998325

廣州南國美術館

地址：廣州市白雲大道1068號林泉居1樓左廳
電話：020-86632888

仙朝畫廊

地址：西安市湘子廟于38號
電話：029-87210523

鑫墨齋

甘肅、蘭州市城關區隴西路大眾市場38號
電話：13919207193

博古齋

地址：哈爾濱市南崗區建設街48號
電話：0451-83048888-86049999

曠遠齋

地址：山東青州書畫藝術城828
電話：13905363689

錦泉齋

地址：山東青州藝術城321號
電話：13863632110

集文齋

地址：山東濰坊東風街301號
電話：0536-8235185

會文齋

地址：山東濰坊市奎文區健康東街289號
電話：13031688992

興寶齋畫廊

地址：山東省濰坊市
電話：13963685991

榴圓畫社

地址：山東省濰坊市寶通街309號
電話：13906368986

皓軒畫廊

地址：山東新泰市青雲路辦理處對面
電話：13953830268

弘廣文社藝術中心

地址：山東昌邑利民街680號
電話：13006568717

嵩陽美術館

河南省登封市嵩陽路200號
0371-62832315

藏珍齋

地址：河南鄭州中原書畫城二樓
電話：0371-60109977

風雲山房

地址：河南鄭州市城東路書畫街16號
電話：0371-66303831

祥寶齋

地址：周口市書畫古玩城
電話：13803949168

義和軒

地址：周口市書畫古玩城
電話：13523699399

黃土地美術館

地址：甘肅省蘭州市定西路103號八一賓館
電話：13893241520

委托競投授權書

河南中原 2011 迎春中國書畫拍賣會 2011 年 1 月 9 日

拍賣會編號：_____

聲明：茲申請并委托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就下列編號拍賣品及價格進行競投，并承諾接受如下條件：

- 一、若競投成功，須同時繳納成交價款并加成交價款 10% 的備金，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對競投不成功以及競投活動中的意外事件不承擔任何責任；
- 二、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本着從客戶利益出發的原則，以盡可能低的價格從事競買活動，成交價格不得高于表列委托價；
- 三、本圖冊中所列的有關競投擔保責任，均為不可爭議之條款；為使委托人的出價得以接受而不延誤，委托人須最遲在拍賣日前三天向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提供有關資信證明，并請于拍賣三日內向本公司預付表內所列委托價 30% 的款項（付款方式參照本公司業務規則第十三條），否則恕不接受該委托；
- 四、委托人承認并願意遵守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刊印在本圖冊上的《拍賣規則》之各項條款。

人民幣帳戶：

帳戶名稱：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

帳 號：411061900018150133708

開 戶 行：鄭州市交通銀行經三路支行

敬請關注本公司網頁

<http://www.zy-pm.com>

索取圖錄請致電

(0371) 63691711 63691721

請仔細檢查所填寫內容：

委托人姓名_____

身份證 / 護照號碼_____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郵編_____

委托人簽字_____

日期_____

請郵寄或傳真至：

河南中原拍賣有限公司

鄭州市豐產路 21 號 SoHu 世紀城西座 10F

郵 編：450000

電 話：(0371) 63691711

(0371) 65786139

傳 真：(0371) 63691721

網 址：<http://www.zy-pm.com>

電子郵件：hnzyym@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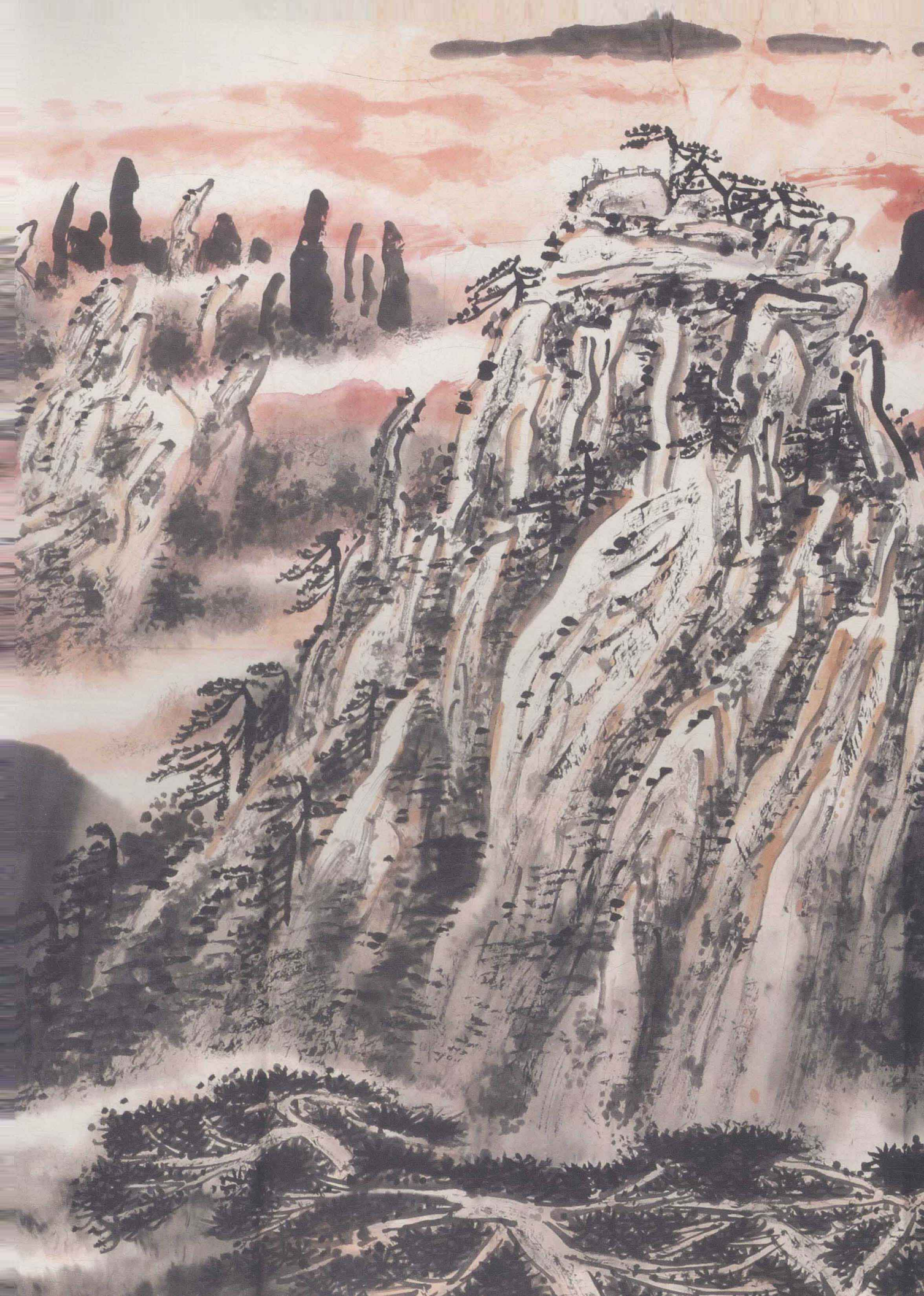
圖錄號	拍賣品名稱	出價（人民幣 / 元）

敬請注意：

拍賣現場可進行電話競投。如果委托人以電話方式委托本公司競投，請用信件或傳真方式于拍賣會前確認。此表可復印使用。

長林同志存正
一九五七年冬
於揚州
所作
畫





索引

INDEX OF ARTISTS

- B 白庚延 691,692,693,694
壁光 499
- C 常進 531
陳國勇 672
陳克永 538
陳天然 649
陳向迅 627
陳政明 659
陳子 610
陳子卿 635
程風子 555
崔進 544,618
崔振寬 619
崔子範 540,541
柴宗濤 520
- D 杜應強 628
段孝綱 662
- F 范揚 582,583,584,585,586,595
方駿 525
馮大中 534
馮遠 567,674,675,676
- G 桂行創 502,503,554
郭明堂 548
郭全忠 673
郭石夫 695
- 郭怡琮 631
- H 何加林 550
何家英 561,568,569
何鏡涵 620
黃格勝 512
黃幻吾 636
黃養輝 563
- J 賈浩義 677
賈又福 663
江宏偉 632
姜建林 516,562
姜也 601
- K 孔紫 522
- L 李愛國 519
李寶林 521
李可染 644,645
李明 549
李少文 508
李行簡 532,670
李雲濤 593
李蒸蒸 517
力群 606
梁波 609
梁岩 545
梁占岩 671
劉德功 495
- 劉罡 500
劉繼卣 564
劉慶和 637
劉文西 634,640,641
劉席伯 592
劉向平 630
劉永杰 684
龍瑞 510,543
婁師白 537
盧沉 617
羅鏡泉 629
- M 馬國強 624
馬海方 660
馬寒松 608
馬西光 518
米春茂 496
苗再新 686,687,688,689,690
苗重安 504
- O 歐陽中石 652
- Q 錢君匋 581
裘緝木 603
- S 沈克明 657
師恩釗 547
史國良 681,682,683
宋文治 511

	梁占岩	338,339,340		王 震	348,349
	李海濤	352	X	徐華翔	315,316
	連俊洲	353		許麟廬	484,485
M	馬西光	432,478,479,480,481,482,483		徐樂樂	346,454,486
	滿維起	423,447		謝瑞階	408,412
	馬國強	312,313		蕭 平	369
	莫曉松	361,443		蕭淑芳	469,470
	苗再新	465,466,467,468	Y	于文江	430,431,433
	馬 季	391		于志學	310,400
N	尼瑪澤仁	326,327,328		葉 爛	442
	聶成文	397		楊運高	306
Q	秦粵生	381	Z	張道興	462
	錢松岳	410		張復興	359, 416,417,418,419,420,421,422, 476
	啓 功	375,376		張 海	370,373,374,386
R	任恒泉	304,305		張業法	394
S	師行坤	292		鄭孝胥	366
	孫恩道	493		周志高	367,385
	史國良	463		周彥生	444,455
	孫其峰	456,457		趙振川	351
T	陶 宏	288		張立柱	314
	田樹菴	388		趙彥彬	290,291
W	吳山明	324,325		周建祥	294,322,323,436
	王 強	289		周永家	295,296,297
	王根生	293		曾迎春	319
	吳 迅	491		張本靜	301
	王穎生	472		臧克家	377
	魏天雪	403		張 繼	372
	武中奇	402		張祖翼	371
	尉天池	399		趙治民	487
	王緒陽	435		曾先國	473,474
	王天勝	439		詹庚西	350
	韋江凡	347		趙永爭	393



288

288

陶宏

睡佛 油畫

60×80cm

起拍價: 150,000

陶宏，中國藝術研究院美術研究所創作中心油畫家。1970年生于重慶，美術學碩士研究生，文化部青聯美術委員，中國美術家協會會員，中國林業美術家協會副主席。出版的個人專輯有《體驗古典 陶宏油畫》、《陶宏藝術方向》、《佛國的微笑》。2002年參加“中國美術家協會第16次新人新作展”；2002年參加“全軍第10屆美術展”并獲獎；2003年參加“文化部全國第12屆群星獎”并獲獎；2005年參加在巴黎舉行的“東方即景 中國當代油畫展”；2007年參加“重慶立場中國當代藝術大展”；2009年在北京舉辦“佛國的微笑”個人畫展；同年其藝術作品還被選入教育部全國高等學校美術教材《藝術美學》。他創作的佛像油畫作品在國內外都較有影響，并受到美術界、收藏界的廣泛關注，是中國第一批用油畫語言來研究佛教藝術的畫家。



289

289

王强

花鳥四條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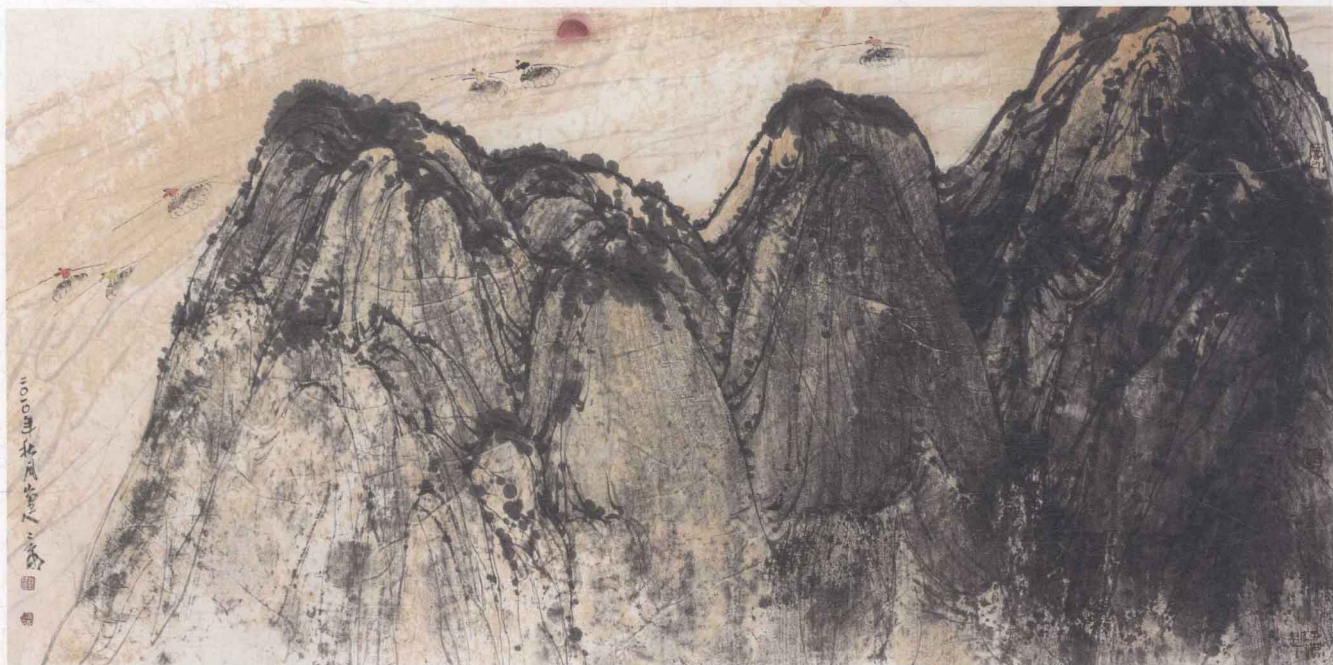
設色紙本

題識: 王强畫

鈐印: 王强印信(白)

163×43cm×4 約6.3平尺(每幅)

起拍價: 20,000



290



291

290

趙言彬
進山的歌

設色紙本

題識：庚寅夏月山裏人言彬

鈐印：趙呆（朱）言彬私印（白）

68×136cm 約8.4平尺

起拍價：40,000

291

趙言彬
山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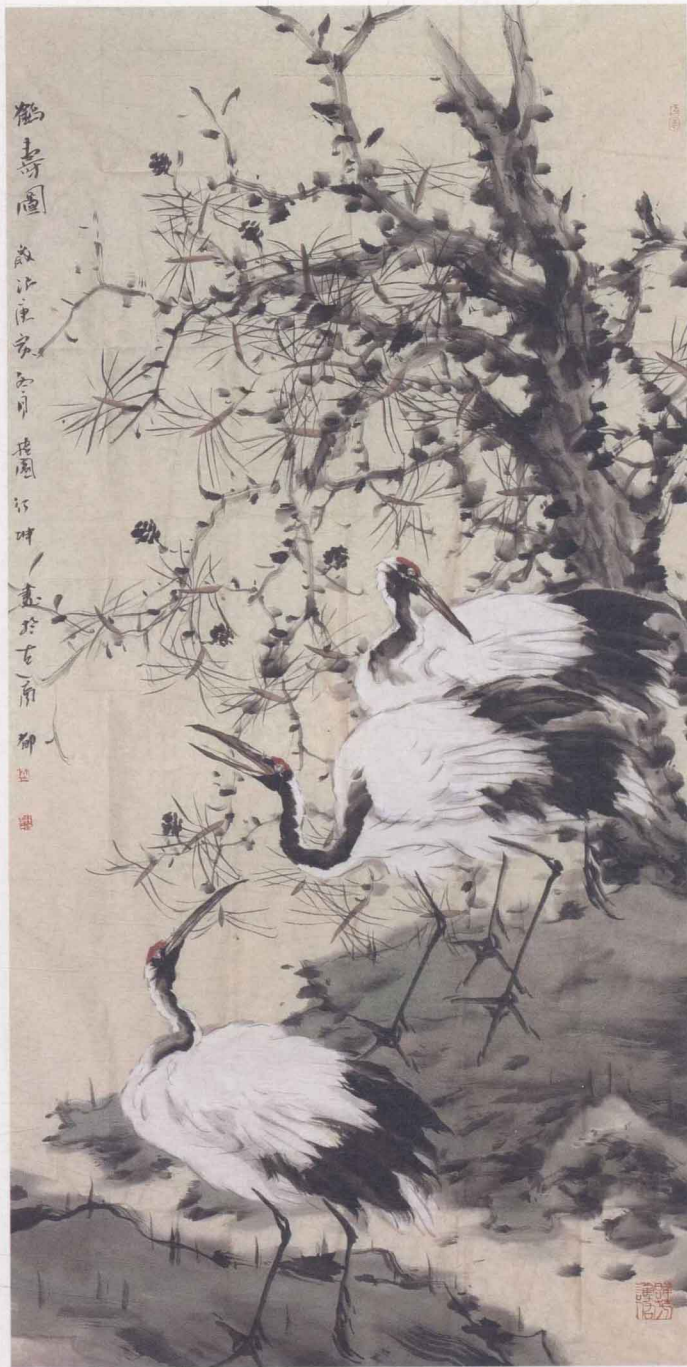
設色紙本

題識：二零一零年秋月山裏人言彬

鈐印：趙呆（朱）言彬私印（白）

68×136cm 約8.4平尺

起拍價：40,000



292

292

師行坤
鶴壽圖

設色紙本

題識：庚寅冬月梧園行坤畫于古商都

鈐印：師（朱）行坤畫印（白）

134×68cm 約8.2平尺

起拍價：10,000



293

293

王根生
人物

設色紙本

題識：根生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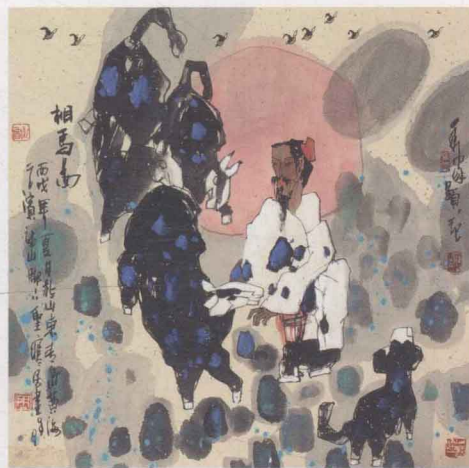
鈐印：王根生印（白）青草堂主（朱）

198×82cm 約15平尺

起拍價：8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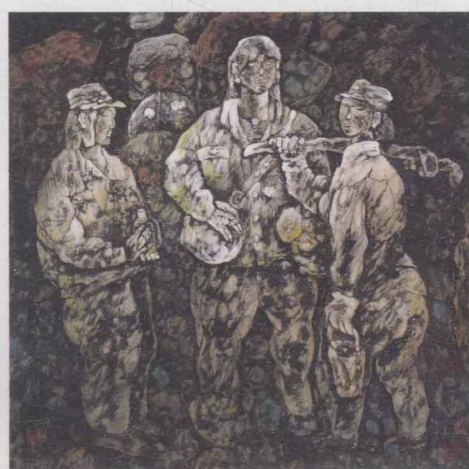
294



295



296



297

294

周建祥
人物

設色紙本

題識：建祥

鈐印：周（朱）建祥（白）

69×68cm 約4.1平尺

起拍價：2,000

295

周永家
相馬圖

設色紙本

題識：丙戌年夏月于山東青島黃海之濱聖寒居畫齋

鈐印：周（白）永家（朱）

64×64cm 約3.6平尺

起拍價：3,000

296

周永家
人物

設色紙本

題識：永家提記之

鈐印：永家（朱）圖（白）

65×65cm 約3.8平尺

起拍價：3,000

297

周永家
人物

設色紙本

題識：聖寒居主人

鈐印：周（白）

68×68cm 約4.1平尺

起拍價：8,000